

“蒙速办·一次办” 办事指南

主题基本信息						
主题编码		主题名称	我要从事网络食品销售	服务对象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人	
行政区划	东河区	牵头单位	东河区市监局	联办机构	市场监管部门、税务部门、公安部门	
办理形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网上办理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窗口办理	办理地址	北梁创业就业实训基地3号楼第三层			
乘车路线	乘36路至人力资本产业园下车	办理时间	周一至周五：上午8:30-12:00, 下午14:30-17:30(法定节假日除外)	网办地址		
承诺时限(工作日)	即办件	是否收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收费标准		
收费依据		网上支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支持预约办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支持物流快递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线下跑动次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0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1	线下跑多次原因和环节	—	
咨询方式	电话咨询：0472-2626301		监督方式	电话监督：0472-2626325		
办理流程信息						
办理流程	主题内相关事项全部为可容缺受理的并联审批流程（详见流程图）					
申报须知	线上提交扫描材料应当清晰，线下纸质材料应当符合形式标准。税务登记：无需纸质资料，需纳税人通过电子税务局申请。（需手机下载电子税务局app完成实名认证，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电子税务局： https://etax.neimenggu.chinatax.gov.cn ）					
申请材料信息						
材料名称	来源渠道	出具部门	材料类型	材料形式	材料必要性	纸质材料份数
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申请书	申请人自行填报	—	原件	纸质	必要	1
申请人身份证明	申请人自备	—	原件和复印件	纸质	必要	1
经营场所证明(网址证明)	申请人自备	—	原件和复印件	纸质	必要	1
2寸照片	申请人自备	—	原件	纸质	必要	1
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书	申请人自备	—	原件	纸质	必要	1
从业人员健康证(销售散装食品须提供健康证)	申请人自备	—	原件和复印件	纸质	必要	1

材料名称	来源渠道	出具部门	材料类型	材料形式	材料必要性	纸质材料份数
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经营场所（含外设仓库）主要设备设施布局、操作流程等文件	申请人自备	—	原件	纸质	必要	1
互联网食品销售商应当提交销售食品的网站、网页或网店主页的截屏图	申请人自备	—	复印件	纸质	必要	1
食品安全自查、从业人员健康管理、进货查验记录、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	申请人自备	—	原件	纸质	必要	1
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主要设备设施布局、操作流程等文件	申请人自备	—	原件	纸质	必要	1
办理结果样本						
结果名称	结果样本					
营业执照	见内蒙古政务服务网					
食品经营许可证	见内蒙古政务服务网					

我要从事网络食品销售流程图

